

2017 年《禁止核武器条约》

签署和批准工具包

《禁止核武器条约》：国家参与和条约实施

《禁止核武器条约》是对核武器的全面禁止，同时建立了一个彻底消除核武器的框架。该条约还载有向那些受核武器使用或试验影响的个人提供援助以及帮助恢复自然环境的条款。核武器的任何使用都将带来的灾难性人道后果，而且因意外事故、错误判断或蓄意所造成核武器爆炸的风险在不断增加，《禁止核武器条约》的订立就是对这一长期关切的回应。

为确保条约的承诺得以实现，各国应尽可能广泛地参与其中，并履行条约的规定。本文介绍了各国在批准、接受、核准或加入该条约时必须遵循的程序，还包括条约签署以及表达同意受该条约约束的文件范本。

一、 签署

2017年9月20日，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仪式，宣告《禁止核武器条约》向各国开放签署。由于该条约无限期向各国开放签署，因此在2017年9月20日后，各国仍可在纽约联合国总部签署该条约（联系：联合国法律事务厅条约科）。

一国签署《禁止核武器条约》即表明该国打算采取必要的步骤成为条约缔约国。尽管如此，签署条约本身也会产生法律义务，因为从签署条约到同意接受条约拘束的这段时间内，签字国不得采取任何妨碍条约目的及宗旨之行动（见1969年《维也纳条约法公约》第18条）。

一国签署《禁止核武器条约》之行为不会使该国成为缔约国，该国亦无须开始执行公约之条款。各签字国要正式接受该条约拘束，即成为条约之缔约国，则须以批准、接受或核准的方式表示其接受条约拘束之同意。非条约签字国也可通过加入表示其接受条约拘束之同意。

根据国际惯例，仅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及外交部长因其所任职务，有权代表其国家签署多边条约。该国其他代表奉上述人员授予之适当全权证书，亦可签署该条约。《禁止核武器条约》全权证书范本见附件。

二、 批准，接受，核准或加入

要成为《禁止核武器条约》之缔约国，一个国家必须正式宣布同意接受该条约之拘束。这通常包括两个步骤：政府根据本国宪法程序采取行动和通知保管机关。

(一) 政府采取的行动

在国家层面，各国必须按照有关的国内程序同意加入该条约。这通常需要在政府内部进行讨论并由议会和/或其行政部门采取行动。

(二) 通知保管机关

在一国按照其国内程序作出接受《禁止核武器条约》拘束之决定后，该国需要准备批准，接受，核准或加入的文书，表示其在国际层面接受该条约之拘束。

已签署该条约的国家通常会以**批准书**、**接受书或核准书**的方式宣布同意接受该条约拘束。

尚未签署该条约的国家通常会以**加入书**的形式，宣布其同意接受该条约拘束。

由于宪法上的原因，一些国家在表达其同意国际条约对该国之拘束时会采用“接受”或“核准”这两个术语。这两个术语与“批准”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都表示该国愿意接受国际条约之拘束。

一国要正式加入《禁止核武器条约》，必须向条约保管机关递交批准书，接受书、核准书或加入书。就本条约而言，向联合国秘书长递交（联系：位于纽约的联合国法律事务厅条约科）。向联合国秘书长提交上述文件意味着该国同意接受《禁止核武器条约》之拘束，同时意味着该条约对其生效开始进入倒计时。此时，该条约的规定即成为该国之法律承诺，该承诺具有国际法律效力。该条约对缔约国生效之后，也会使该缔约国与其他缔约国之间产生条约关系，包括权利与义务关系。

《禁止核武器条约》将在第 50 份批准书、接受书、核准书或加入书交存联合国秘书长之日起 90 天后生效。条约对各国产生约束力的具体日期如下：

- 1) 对于前 50 个向联合国秘书长交存文书的国家而言，条约应在第 50 份批准书、接受书、核准书或加入书交存之日起 90 天后生效。
- 2) 对其他国家而言，本条约在该国交存批准书、接受书、核准书或加入书之日起 90 天后对其生效。

《禁止核武器条约》不允许缔约国作出保留。

三、 国内实施

《禁止核武器条约》(第 5 条)要求各缔约国应采取必要措施，履行本条约规定的义务。该条约还要求缔约国采取一切适当的法律、行政和其他措施，包括实施刑事制裁，防止和制止缔约国个人或在其管辖或控制的领土从事本条约禁止缔约国从事的任何活动。在必要时，各缔约国应根据本国国内法和有关程序，进行专门的刑事立法以作为法律制裁之依据。

除了防止和制裁违反公约的行为，各缔约国应考虑采取各种积极措施以确保条约的实施。这些措施包括：

- 1) 若缔约国拥有、持有或控制核武器，则应根据本条约第 4 条之规定，制定并实施销毁核武器库存的计划。
- 2) 应制定并实施向受到核武器使用和试验影响的个人提供援助的计划，包括医疗、康复和心理支持，并为其融入社会与经济提供协助（第 6 条）。
- 3) 制定并实施计划，以促进对受核武器使用和试验污染的自然环境的补救(第 6 条)。
- 4) 设立并实施合作和援助项目，以支持其他国家进行上述 2)、3)项所规定的活动（第 7 条）。

四、 全权证书、批准书，接受书、核准书和加入书范本

附件中是应交存保管机关的各项文书范本。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在全球的代表处及该组织日内瓦总部的国际法与政策部可向各国在国内立法层面实施该条约提供指导，并为各国提供进一步信息和必要说明。

+++

2018年3月

签署《禁止核武器条约》的全权证书范文

我，【国家元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的姓名和职衔】，

特此授权【姓名和职衔】代表【国家名称】政府签署 2017 年 7 月 7 日于纽约通过的《禁止核武器条约》。

于【日期】在【地点】订立。

【签字】+【盖章】

该文件必须由国家元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签署。

对签署国：

《禁止核武器条约》【批准书】【接受书】【核准书】范本

鉴于《禁止核武器条约》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在纽约通过，并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起开放签署，

又鉴于该条约已由【国家名称】政府代表于【日期】签署，

因此，我，【国家元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的姓名和职衔】，现在宣布，【国家名称】政府经审议上述条约之后，给予【批准】【接受】【核准】，并真诚承诺履行和实施其中所载的规定。

我于【日期】在【地点】签署【批准】【接受】【核准】书，以资证明。

【签字】+【盖章】

该文件必须由国家元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签署。

对非签署国：

《禁止核武器条约》加入书范本

鉴于《禁止核武器条约》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在纽约通过，

因此，我，【国家元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的姓名和职衔】，现在宣布，【国家名称】政府经审议上述条约之后，予以加入，并真诚承诺履行和实施其中所载的规定。

我于【日期】在【地点】签署本加入书，以资证明。

【签字】+【盖章】

该文件必须由国家元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签署。